

家庭議會

重組後的家庭議會

目的

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家庭議會會進行重組，以推行家庭議會第 FC1/2013 號文件所載列的新措施。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重組後的議會成員組合。

背景

2. 家庭議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成立，當時由政務司司長出任主席，一直提供高層次的平台，研究與家庭相關的政策，並在社區推廣愛家人的文化。家庭議會成員包括三位當然委員¹、四位官方委員²和 14 位非官方委員。

3. 過去五年，家庭議會已在以下範疇取得成果：

- (a) 提倡重視家庭觀念，作為促進社會和諧的原動力；
- (b) 就締造有利家庭的環境及支援家庭方面制訂政策；
- (c) 促進決策局和部門在制訂政策過程中顧及家庭角度；
- (d) 促進家庭議會與三個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安老事務委員會和婦女事務委員會)的協同效應；以及
- (e) 進行研究工作，加強社會對家庭事務的認識。

重組後的家庭議會

¹ 三位當然委員為青年事務委員會主席、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

² 四位官方委員為民政事務局局长(或其代表)、教育局局长(或其代表)、勞工及福利局局长(或其代表)，以及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或其代表)。

4. 為推行家庭議會第 FC1/2013 號文件所載列的新措施，以及加強議會的諮詢功能，家庭議會將由二零一三年四月起重組，委任一位非官方人士為主席。由非官方人士擔任主席，可使家庭議會向政府提供更獨立和公正的意見，以助制訂顧及家庭角度的政策。我們亦認為，委任非官方主席不會削弱家庭議會的地位，因為民政事務局局长、教育局局长、勞工及福利局局长和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會繼續出任議會的官方委員。家庭議會會繼續在政策及運作層面上，就與家庭有關的議題進行高層次交流。

當然委員

5. 家庭議會重組後，青年事務委員會、安老事務委員會和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均會繼續獲委任為當然委員。這樣可讓三個委員會有機會從各自的角度分別向家庭議會提出意見，並促使三個委員會與議會之間進行溝通和合作。三個委員會會繼續就與家庭有關的議題，與家庭議會緊密合作。

非官方委員

6. 新一屆經重組後的家庭議會，會繼續委任來自不同背景（包括社會服務界、教育界、商界及學術界）的非官方委員。他們會繼續就與家庭有關的事宜提出意見，並向當局反映社會各界的意見。

徵詢意見

7. 請委員備悉家庭議會重組後的成員組合。

家庭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三月